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通知，在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公司作为境内上市的企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按要求修改相关科目的列报。2019 年 4 月 30 日、9 月 19 日，财政部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和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财政部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

1、资产负债表

（1）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增加了“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等行项目；

（2）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

（3）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

（4）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分别增加了“专项储备”行项目和列项目。

2、利润表：

（1）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了“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2）将原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

3、现金流量表：

（1）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

4、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内容：

新收入准则下，企业需将收入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该模型的特点是以“控制权转移”替代原准则下的“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在具体执行上，新收入准则以合同为基础、通过五步法来分析确定某项交易是否可以确认收入、确认多少收入以及何时确认收入（对收入区分为按时点确认和按时段确认）。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调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当期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不涉及公司业务范围的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规范重新评估公司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衔接规定，无需对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进行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未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未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亦未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